

112年公務、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、112年
交通事業鐵路、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

等 級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消防與災害防救、消防技術

科 目：消防法規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某 KTV 大火造成嚴重傷亡，其中關鍵因素在於大樓未落實防火管理致災情擴大。當建築物的管理權有分屬情形時，該建築物應執行「共同防火管理」。試問那些建築物該實施「共同防火管理」？該如何實施「共同防火管理」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為防阻惡意傳播不實災害情資，使民眾免於不實災害之謠言或不實訊息帶來的恐懼，試述災害防救法中對不實災害情資之傳播的處罰規定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三、某大樓火警後，為維護部分樓層間（空）置的大樓消防安全，試從消防法中對大樓內部分樓層使用之場所，有歇業或停業之情形者，該場所消防安全設備維護之相關規定為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為確保公共場所消防安全設備的設置功能正常，消防法在 2023 年 6 月 21 日修正公布的條文中，要求特定的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定期檢修申報應採「合格申報」方式。試述那些場所應實施「合格申報」？並說明相關的處罰規定。（25 分）